



四川省志翔职业技术学校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民政服务系）

2023 年 6 月（修订）

四川省志翔职业技术学校

民政服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信息

专业名称：民政服务

专业代码：790201

所属专业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所属专业小类：公共管理类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者。

三、基本学制

3 年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职业道德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学习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及其他组织行业的行政办事员、社区工作者职业岗位群，能够从事村（居）委会民政协管、社会事务协管等的技术技能人才。

五、职业范围

序号	对应职业（岗位）	职业资格证书举例	主要岗位（群）
1	社会事务协管	1+x 社区治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	社区治理
2	村（居）委会民政协管员	社区治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	社区民政事务

六、人才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和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素质、知识、能力，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理论知识、专业技术技能、1+X证书技能、职业素养等，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能够熟练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民政服务等产业文化，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能同时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数学、历史等文化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知识、1+x等级证书的技能要求，具有良好的科学与人文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一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具备基本的社会调查实践能力；

（6）具备基本的民政公文写作能力；

（7）具备民政政策法规与标准知识，具有民政执法能力；

（8）具备民政服务、社会事务管理方面的知识，具有从事基层民政服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的能力；

（9）具备社区社会福利服务、社区社会救助服务的基本实践能力；

（10）具有开展社会救助、优抚双拥、残疾人、老年人福利服务、慈善募捐服务、婚姻服务、殡葬服务等社区民政工作和社区社会事务管理的能力；

（11）具有适应产业数字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专业信息技术能力，初步掌握民政服务与社会事务管理领域数字化技能；

（12）具有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4）掌握基本身体运动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15）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 1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16）践行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精神，热爱劳动人民、珍惜劳动成果、树立劳动观念、积极投身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劳动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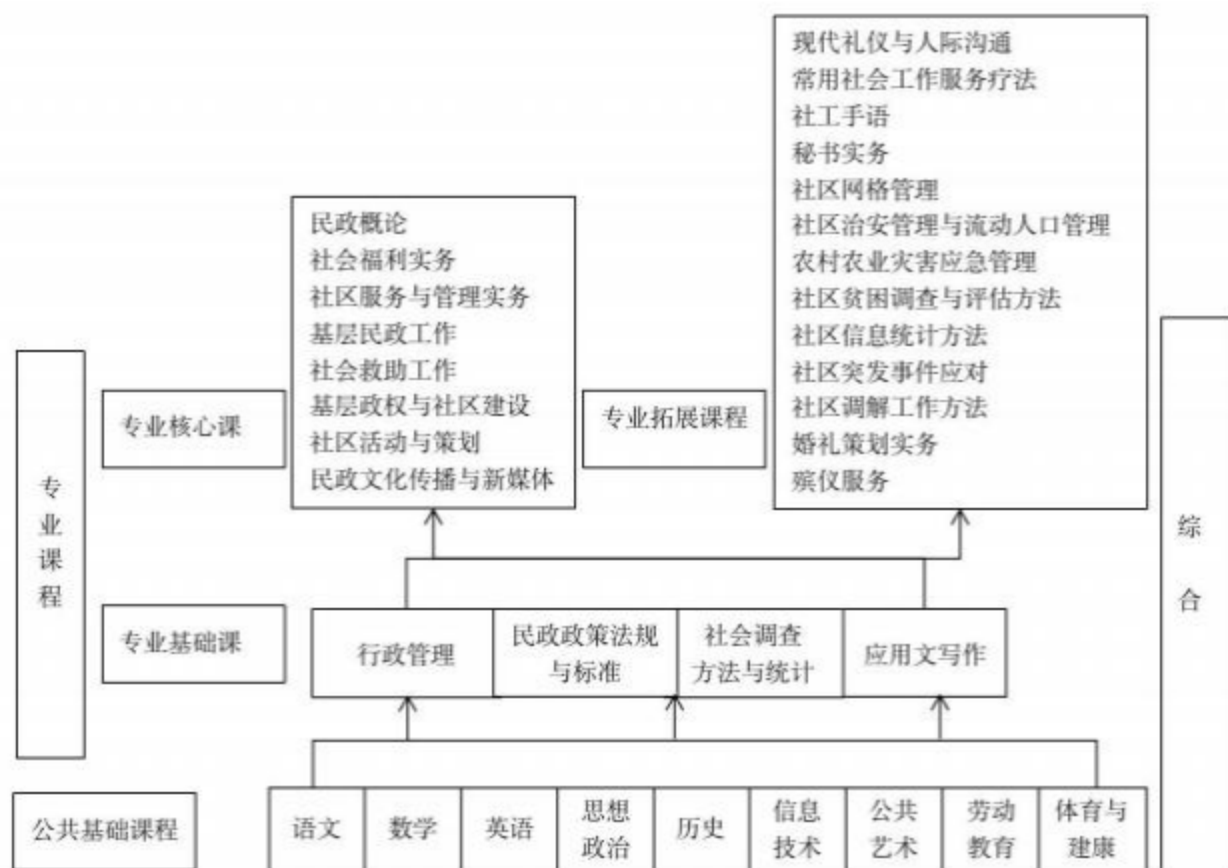
七、主要接续专业

接续高职专科专业举例： 民政服务与管理、婚庆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接续高职本科专业举例： 民政管理、社会工作、行政管理

接续普通本科专业举例： 社会工作、管理科学、行政管理

八、课程结构



九、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公共基础课包括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设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外语、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劳动教育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将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应用文写作、国家安全教育、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经济政治与社会、音乐、美术等列为必修课程或选修课程。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 1+X 技能证书的能力培训、实训等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含校内外实训、岗位实习等多种形式。

（一）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与教学要求	参考学时
1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486
2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486
3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486
4	思想政治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5	思想政治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学大纲》开设，	36
6	思想政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学大纲》开设，	36
7	思想政治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8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9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08
10	公共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艺术类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1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教学大纲》开设，并	72

（二）专业课程

1. 专业基础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行政管理	掌握行政管理理论的基本内容和基本方法，并使学生在掌握行政环境、行政职能、行政管理主体、行政管理活动、行政监督、行政管理法制和行政管理目的的基础上认识行政管理规律，进步探索有中国特色的行政管理理论和方法。	72
2	民政政策法规与标准	掌握社会政策运行机制；了解社会政策的发展；理解社会工作法规和政策的一般性原理。	72
3	社会调查方法与统计	熟悉社会调查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树立起认真、合作、严谨、求实等与社会调查有关的职业道德观念。	72
4	应用文写作	了解公务文书的起草与修改；熟悉具有法定效力和规范的文书。	

2. 专业（技能）方向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民政概论	具有“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基本掌握民政业务的理论和实践知识。能够协助开展城乡低保和社会救助管理、养老服务和残疾人福利及慈善事业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管理、社会组织管理、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管理、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婚姻与殡葬管理）等工作	72

2	社区服务与管理实务	基本掌握社区服务与管理的理论知识和实务知识。能够协助开展社区党建、社区组织与队伍建设、社区安全、教育、文化、环境建设、社区物业、卫生、文明社区建设等服务工作。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合作能力	72
3	基层民政工作	基本掌握街道（社区）民政工作理论和实践知识。能够协助街道（社区）开展社会救助和优待、抚恤、抗灾救灾、老年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残疾人权益保障等服务工作。	36
4	社会福利实务	基本掌握社会福利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能够协助开展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残疾人福利、优抚对象福利、妇女福利等服务工作。	72
5	社会救助工作	基本掌握社会救助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能够协助开展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灾害救助、医疗救助、农村特困户救助、失业救助、教育救助等服务工作。	72
6	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	基本掌握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能够协助开展社区服务与社区照顾、社区社会保障与社区福利等服务工作。能够协助开展社区安全与综合治理、社区公共卫生与疾病预防、社区环境及物业管理、社区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管理工作。	72
7	社区活动与策划	基本掌握社区活动与策划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能协助开展社区活动策划、社区活动组织社区活动文书写作等工作。	72
8	民政文化传播与新媒体	基本掌握新媒体与民政文化传播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能够实施新媒体脚本写作、新媒体拍摄、新媒体后期编辑等工作。	36

3. 专业拓展课程

包括：现代礼仪与人际沟通、常用社会工作服务疗法、社工手语、秘书实务、社区网格管理、社区治安管理与流动人口管理、农村农业灾害应急管理、社区贫困调查与评估方法、社区信息统计方法、社区突发事件应对、社区调解工作方法、婚礼策划实务、殡仪服务等。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实训、实习、实验、毕业设计、社会实践等。在校内外进行社会调查、社区民政业务、社区社会事务、社区社会福利服务、社区社会工作等综合实训。在民政服务行业的社区民政协管（社会事务协管）站、城乡社区村（居）委会、社区服务中心和社区社会福利机构进行岗位实习。实训实习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要求。

十、教学时间安排

（一）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 12 周，周学时一般为 28 学时，岗位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合 1 学时）安排，3 年总学时数为 3000—3300。课程开设顺序和周学时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公共基础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1/3，允许根据行业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在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但必须保证学生修完公共基础课的必修内容和学时。

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2/3，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应安排在第一年。

(二) 教学安排建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考核方式	周课时	总课时	各学期周数、学时分配					
					1	2	3	4	5	6
公共基础课	思想政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考查	2	36	√					
	思想政治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考查	2	36		√				
	思想政治 (哲学与人生)	考查	2	36			√			
	思想政治 (职业道德与法治)	考查	2	36				√		
	语文	考试	4/6	486	√	√	√	√	√	√
	数学	考试	4/6	486	√	√	√	√	√	√
	英语	考试	4/6	486	√	√	√	√	√	√
	信息技术	考查	2	108	√	√	√			
	体育与健康	考查	2	144	√	√	√	√		
	公共艺术 (或音乐、美术)	考查	2	36	√					
	历史	考查	2	72	√	√				
		总计		1962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行政管理	考试	4	72	√				
		民政政策法规与标准	考试	4	72	√				
		社会调查方法与统计	考试	4	72			√		
		应用文写作	考试	4	72				√	

	小计			396						
专业核心课程	民政概论	考试	4	72		√				
	社会福利实务	考试	4	72			√			
	社区服务与管理实务	考试	4	72				√		
	基层民政工作	考试	2	36					√	
	社会救助工作	考试	4	72		√				
	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	考试	4	72					√	
	社区活动与策划	考试	4	72				√		
	民政文化传播与新媒体	考试	2	36			√			
专业拓展课程	现代礼仪与人际沟通	考查	2	36					√	
	常用社会工作服务疗法	考查	2	36						√
	社工手语	考查	2	36						√
	秘书实务	考查	2	36						√
	社区网格管理	考查	2	36						√
	社区治安与流动人口管理	考查	2	36						√
	农村农业灾害应急管理	考查	2	36						√
	社区贫困调查与评估方法	考查	2	36						√
	社区信息统计方法	考查	2	36						√
	社区突发事件应对	考查	2	36						√
	社区调解工作方法	考查	2	36						√
	婚礼策划实务	考查	2	36						√
	殡仪服务	考查	2	36						√

		总计	432						
	综合实训	考查	28	56				√	
	岗位实习	考查	30	540					√
	总计课时量		3116						

十一、教学实施

（一）教学要求

1.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教学要符合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的基本要求，按照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文化素养、服务学生专业学习和终身发展的功能来定位，重在教学方法、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教学手段、教学模式的创新，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职业能力的形成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专业课程教学能够坚持“教、学、做合一”的原则，教学中注重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专业教师基本能掌握现场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讨论式教学等方法，实施课程与 1+X 证书技能要求对接，重构课程，以项目式教学与轮岗实训相结合的，创新教学方式，部分教师能根据专业课程特点加以运用。学校安排的专业教育见习和实习任务，均有具体的方案，明确的目的和要求。

（二）教学管理

教学管理要更新管理观念，改变传统的管理教学方式，要依据本教学标准的要求制定学校实施性教学计划，配备师资、教材、教学资料和实训资源，建立灵活、开放的教学管理方式。制定校内实训课程管理办法，要贯彻落实教育部、财政部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办法》在教学实施过程中要将安全管理放在首位，要配备专门的安全指导教师，加强教学过程性质量监控和考核评价。培训“双师型”教师队伍，促进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保证教学质量。

十二、教学评价

1. 公共基础课课堂教学效果评价方式为了全面考核学生对公共基础课的学习效果，课程成绩考核由学生过程性评价、终结性评价两部分。具体评价成绩评定办法如下：

课程考核成绩组成：

（1）过程性评价（30%）：作业、学习态度、课堂纪律平时提问、课前自学、课中研讨；

（2）终结性评价（70%）：期中、期末考试。

2. 专业技能课课堂教学效果评价为了全面考核学生对专业课程的学习效果，课程成绩考核由学生过程性评价、终结性评价、实践评价三部分。具体评价成绩评定办法如下：

课程考核成绩组成：

（1）过程性评价（30%）：作业、学习态度、课堂纪律、平时提问；

（2）终结性评价（40%）：期中、期末考试，考试包括理论考核和操作考核。

（3）实践评价（30%）：以项目化教学为根本，开展教学实践，考核学生对技能的掌握与运用。

十三、专业师资的配置与要求

本专业现有专兼职教师 12 名，其中专任教师 3 人，“双师”素质教师 12 人，专任教师均具有行业工作、教学背景；3 名兼职教师，均来行业、企业。同时，聘请高校专家定期为师生开展主题讲座、技能培训及教学研讨。目前，已形成具有一支院校企通力合作，共同探讨人才培养、共同研制开发课程资源、校本教材的师资队伍，结构合理、师德高尚、教育观念新、改革意识强，具备“双师”素质与“双师”结构、专兼结合的专业教学团队。

十四、实训实习环境

该专业实训室能够满足实训教学需求，能够满足开展社会调

查、社会素材编辑、小组策划、情绪处理等实训活动的要求，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建设有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一）校内实训室

（1）社会调查实训室

配备电话总控设备、计算机以及统计分析软件等设备（设施），实训室的功能分区包括电话访谈区、数据分析区以及监控协调区。用于社会调查与统计、数据处理分析等课程等的实验教学

（2）智慧社区实训室

配备能满足各种民政业务教学与实训要求的教学软硬件设施设备，包括与实训项目相配套的日常办公设备、多媒体设备、音响与摄像设备、婚姻登记软件、城乡低保管理软件、社区治理软件等设备；用于基层民政工作、社区活动与策划、社会福利服务、社会救助申请与办理、婚姻登记等实训教学。

（3）民政服务综合能力实训室

配备能满足民政服务综合能力实训要求的教学软硬件设施设备，包括打印机、复印机、办公桌椅、计算机和投影设备，录像录音播放设备等；能开展民政文化传播与新媒体、社会工作方法（包括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实训教学。

（二）校外实训基地

序号	校外实训基地名称	实训项目
1	成都市双流区三扶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师生实践、双师培养、学生实习、课程开发
2	遂宁市船山区志翔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开展社会调查
3	汶川大同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社会素材编辑
4	爱游戏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师生实践、双师培养、学生实习
5	成都市光华社会服务中心	师生实践、双师培养、学生实习
6	成都市悦创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师生实践、双师培养、学生实习

十五、毕业条件

1. 本专业要求的课程合格；
2. 综合素质学分合格；
3. 综合实训合格。